

附件11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(只需符合条件的供应商提供, 不符合条件的无须附投标文件中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 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【2020】46号)的规定, 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 泌阳县水利局(单位名称)的 泌阳县水利局泌阳县水土保持治理工程结余资金项目 (项目名称) 采购活动, 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泌阳县水利局泌阳县水土保持治理工程结余资金项目 (标的名称), 属于 建筑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, 承建(承接)企业为 驻马店瀚铎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60 人, 营业收入为 38.26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286.54 万元, 属于 微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。

2. / (标的名称), 属于 /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, 承建(承接)企业为 / 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/ 人, 营业收入为 /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/ 万元, 属于 /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驻马店瀚铎建设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: 2026年01月22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

彭书南